

臺南市111年度「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」職前教育開班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。
- 二、目的：為提升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了解教學現場、相關政策法令等專業知能。
- 三、辦理單位：
 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 - (二) 執行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 - (三) 協辦單位：新市國小。
- 四、培訓班別、時間與報名資格：
 - (一) 報名資格：取得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格證書並從事新住民語文課程者。
 - (二) 開班日期及上課地點（研習節數8節，課程表如附件）
 1. 開班日期：111年8月20日(星期六)
 2. 上課地點：新市國小(臺南市新市區中興街1號)
- 五、培訓人數：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每場次以40人為限，額滿為止。
- 六、參加費用：本課程免費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於8月12日(星期五)前，於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mkm.k12ea.gov.tw/>)線上報名。
 - (一) 新進班：<https://mkm.k12ea.gov.tw/study/120/info>。
 - (二) 進階班：<https://mkm.k12ea.gov.tw/study/141/info>。
- 八、結業證書：職前教育課程班學員全程參與者，由本局核發「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」職前教育研習證書。
- 九、經費來源：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依補助支應。
- 十、獎勵：辦理本計畫有功人員依據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- 十一、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臺南市111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職前教育研習 課程表(8節)

一、新進班

課程時間	課程名稱	節數	授課講師	備註
8:00-8:30	報到、開訓典禮			
8:30-9:20	政策法令	1	王國村校長	與進階班一起上
9:30-10:20	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	1	王國村校長	
10:20-11:50	新住民語文課綱、教學與評量	2	王國村校長	
11:50-13:00	午餐			
13:00-13:50	縣市政策宣導及其他	1	李智賢	
13:50-16:10	新住民語文教學教具介紹與教學運用實務	3	新住民講師	

二、進階班

課程時間	課程名稱	節數	授課講師	備註
8:00-8:30	報到、開訓典禮			
8:30-9:20	政策法令	1	王國村校長	與新進班一起上
9:30-10:20	各縣市政策宣導及其他	1	李智賢校長	
10:20-11:50	新住民語文教學教具介紹與教學運用實務	2	新住民講師	
11:50-13:00	午餐			
13:00-14:30	新住民語文課綱、教學與評量	2	王國村校長	
14:40-16:10	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	2	王國村校長	

報名 QR：

一、新進班



二、進階班

